2025 硬科技创新大会
会务服务采购合同

（项目编号：TYRZHC-2025-029）

采购单位：西安市科技局

2025 年 10 月

2025 硬科技创新大会会务服务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

乙方（成交供应商）： 西安万国博览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硬科技创新大会（项目编号：TYRZHC-2025-029）由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，西安市科学技术局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确定西安万国博览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之规定，经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基础上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一、合同价款

（一）合同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仟贰佰柒拾万零伍仟壹佰伍拾元整，小写：（￥12705150.00 元）。

（二）合同价款包含完成本合同第二条“服务内容及要求”所需的全部费用，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、材料费、交通费、住宿费、管理费、组织费、税金、利润、设备使用费、场地租赁费、嘉宾接待费、宣传推广费等费用，甲方无需支付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。

（三）本合同价款为最高限价，最终结算经费按以下方式进行核算：

1.以本合同约定的“服务内容及要求”为基础，结合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活动方案（含活动场次、规模、内容、服务标准等）作为核算依据；

2.乙方实际举办的活动场次、完成的任务量需与经甲方确认的方案一致，若因甲方需求调整导致活动场次增减或任务内容变更，需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明确调整范围及对应费用核算标准；

3.项目完成后，乙方需提交实际活动场次清单、任务完成验收单，并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，审计报告需对费用支出的合理性进行专项说明；

4.甲方组织验收时，结合审计报告、实际服务成果，按“实际完成服务内容费用≤最高限价”的原则核算最终结算金额，验收合格后按核算后的金额支付剩余款项（若核算金额低于已支付的70%合同价款，乙方需在30个工作日内退还超额部分）。

二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（一）整体组织

负责2025硬科技创新大会的整体组织实施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2025硬科技创新大会开幕式、平行分会及相关配套活动，且活动场次不少于10场。乙方需确保所有活动流程完整、环节衔接顺畅，无重大疏漏。

（二）会务服务

1.场地租赁与布置：乙方负责大会整体场地租赁，其中开幕式场地需满足至少300人参与，实际使用面积不小于600平方米；

平行分会及配套活动场地需满足至少150人参与，实际使用面积不小于300平方米。乙方需根据场地租赁要求及大会主题，提供主视觉设计方案并完成会场布置，确保大会形象统一、风格鲜明；合理划分会场空间，明确舞台、观众席等功能区域，保证空间利用高效、功能分区清晰；负责场地搭建与装饰，通过宣传物料包装营造专业、舒适的会场氛围，所有搭建及装饰材料须符合国家环保及安全标准。

2.团队保障：乙方需配备稳定、专业的专职服务团队，核心成员不少于30人，须具备相关项目服务经验，且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、策划人员、创意设计人员、现场执行人员及应急管理人员。乙方需保障整体活动服务人员，服务人员需涵盖设备操控、主持人、摄影摄像、礼仪、速记、安保等岗位，所有服务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，具备相应岗位技能，服务过程中需遵守甲方合理要求。

3.方案执行与物料制作：乙方负责细化大会各环节设计与执行方案，明确各环节内容、呈现方式、时间节点及责任人，保证各环节衔接顺畅、完整，无流程断层。乙方负责大会主视觉设计及延展物料制作，所有设计方案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，物料制作需确保质量合格，无质量瑕疵，且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（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商标权、专利权等），如因物料侵权导致甲方遭受损失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4.系统搭建与影像服务：乙方负责搭建参会所需系统，包括

但不限于报名系统、会议服务、会议信息展示系统等，需确保系统功能符合甲方需求，且在大会期间稳定运行，无重大故障；乙方需提供大会整体摄影摄像及直播服务，摄影摄像需覆盖大会主要环节，保证画面清晰、内容完整，直播需保证信号稳定、画质良好，符合甲方预期效果，所有影像资料需在大会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。

（三）嘉宾邀请及接待

乙方负责大会嘉宾邀请及接待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嘉宾用车安排、住宿预订、餐饮提供等。针对重要嘉宾（具体名单由甲方书面确认），乙方需制定专项接待方案，明确接待流程、保障内容（含往返交通、住宿、餐饮、医疗保障等），专项接待方案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。乙方需为重要嘉宾配备专属接待人员，负责嘉宾行程对接、现场引导及需求响应，确保嘉宾接待服务周到、高效，保障嘉宾体验良好。

（四）成果发布

乙方负责完成大会相关项目征集、成果发布、重要资料编制及印刷等工作。其中项目征集需明确征集范围、标准及流程，确保征集项目符合大会主题；成果发布需建立有效的对接机制，保证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符合甲方要求；重要资料编制及印刷需确保内容完整、格式规范、印刷质量合格，所有成果及资料需在大会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。

（五）宣传报道

1.宣传方案制定：乙方需制定详细的媒体宣传策略及推广方案，围绕大会主题开展系列宣传策划、内容编辑及推广工作，确保宣传覆盖国家、省、市等不同层级媒体，实现全方位、多角度、多层次、立体式宣传效果，宣传方案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。

2.媒体推广：乙方需在国家、省、市各大主流媒体（包括但不限于报纸、电视台、广播电台）及新媒体平台（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等）发布大会专题报道、新闻推送，提升大会知名度与影响力，推动西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品牌走向国际化，营造良好口碑，吸引相关资本关注与参与。所有宣传内容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发布，如因宣传内容不实或不当导致甲方声誉受损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（六）成果交付

1.交付内容：乙方需在大会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，向甲方完整交付以下成果资料(含纸质版及电子版，纸质版需装订成册，电子版需存储于U盘或移动硬盘）：

（1）会务管理类：经甲方确认的活动方案、执行手册、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、服务团队成员名单、嘉宾名单及接待记录；

（2）影像资料类：大会全程高清视频（含开幕式、各平行分会和配套活动，格式为MP4或MOV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）、高清照片（按活动环节分类整理，格式为JPG，单张大小不低于3MB）、直播回放链接及完整录屏、速记文稿（Word

格式，需校对无误）；

（3）成果文件类：大会总结报告、媒体宣传报道汇总（含报纸剪报、电视台播出证明、新媒体推文链接及截图等）、重要资料印刷版；

（4）财务及审计类：专业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；

（5）其他：甲方要求交付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。

2.交付要求：

（1）所有交付资料需内容完整、真实准确，无遗漏、错漏或虚假信息，纸质版需加盖乙方公章，电子版需由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；

（2）若交付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整改补正，乙方需在规定期限内重新交付，直至符合要求。

三、款项结算

（一）付款方式：1.首付款：本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%（即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万零伍仟壹佰伍拾元整×70%=人民币捌佰捌拾玖万叁仟陆佰零伍元整，小写：￥8893605.00元）。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，发票类型需符合国家税收规定，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2.尾款：项目全部完成后，乙方需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，并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的验

收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成果、影像资料、宣传报道总结等）。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及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，验收依据及验收标准均以甲方要求为准，结合审计报告、实际服务成果核算最终结算金额，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后，在30个工作日内按核算后的剩余金额（最终结算金额—已支付金额）支付剩余款项（若结算金额低于已支付的70%合同价款，乙方需在30个工作日内退还超额部分）。

（二）结算方式：本合同款项结算采用银行转账方式，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将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。

（三）结算单位：本合同款项由甲方负责结算，乙方需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合法有效发票，发票抬头为“西安市科学技术局”，发票信息需与乙方税务登记信息一致。

（四）乙方收款信息：

公司名称：西安万国博览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1号汇鑫中心A座9楼901室

注册电话：029-81029564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610104MA6TQ4TG2B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
开户账号：61050192090009991949

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发生变更的，需提前15个工作日书面通

知甲方，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导致款项支付错误或延误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四、服务地点及服务期

（一）服务地点：本合同约定服务地点为甲方书面指定地点，甲方需在服务开始前7个工作日内将具体地点及相关要求书面通知乙方。

（二）服务期：本合同服务期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1月（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加6个月计算），乙方需在服务期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，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服务期需延长，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延长期限及相关责任；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期延误，乙方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

1.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定期书面报告工作进展情况，查阅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，了解服务实施过程。

2.甲方有权就本项目具体问题向乙方阐述意见和建议，乙方需认真听取并在合理范围内予以采纳。

3.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，要求乙方在约定时间内到项目现场勘察，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争议或问题，乙方需积极配合。

4.如甲方发现乙方服务人员存在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、工作失职或与第三人串通损害甲方利益等情形，甲方有权书面要

求乙方更换该服务人员，乙方需在甲方提出更换要求后 3 个工作日内更换合格人员；如乙方未按时更换或更换后人员仍不符合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（二）甲方的义务

1.甲方负责协调与本项目相关的第三方（包括但不限于场地提供方、媒体机构、参会单位等），为乙方开展服务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，如因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服务延误，甲方需及时协调解决。

2.甲方需在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基础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大会方案、参会人员范围、重要嘉宾名单、甲方对服务的特殊要求等），如资料存在遗漏或变更，需及时书面通知乙方。

3.对于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答复的事宜，甲方需在收到后 3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如乙方需向第三方获取相关资料，甲方需负责转达需求并协助收集整理，确保资料及时提供。

4.甲方需授权 1 名具备相应权限的代表负责与乙方对接本项目相关事宜，代表信息需在本合同签订时书面告知乙方；如代表需变更，甲方需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。

（三）乙方的权利

1.乙方在服务过程中，如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、不完整或存在矛盾，有权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，要求甲方予以澄清或

补充，甲方需在收到报告后3个工作日内回复。

2.乙方在服务过程中，有权就本项目相关问题向甲方或第三方进行核对、查问，相关方需予以配合。

3.乙方在服务过程中，有权根据服务需要到项目现场进行勘察，甲方需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。

（四）乙方的义务

1.乙方需在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，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团队成员名单、详细工作计划（明确各阶段工作内容、时间节点、责任人）等，且需按工作计划及本合同约定范围实施服务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调整。

2.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，需定期向甲方提交服务报告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进展报告、问题解决方案、下一步工作计划等），具体提交频率及内容由双方另行约定。

3.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，均不得泄露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秘密信息（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、个人信息、项目数据等）及其他秘密资料，如因乙方泄密导致甲方遭受损失，乙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六、服务质量

（一）乙方需指定1名专职项目经理，负责与甲方对接本项目所有事宜，包括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、及时反馈给服务团队、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等。项目经理须具备

3年以上相关项目管理经验，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甲方提出合理的需求变更，乙方需积极配合，在收到甲方书面变更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变更实施方案及费用调整方案（如有），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按变更方案执行；如变更导致服务成本增加，双方需另行协商确定费用，如协商不成，甲方有权撤销变更要求。

（三）乙方需在项目启动前向甲方提交所有服务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，文档需内容完整、逻辑清晰、表述准确，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；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方案调整，需重新提交调整后的文档并经甲方确认。

（四）乙方需建立高效的项目管理团队，确保团队组成合理，人员分工明确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及协作能力，能够保障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。

（五）乙方需建立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及服务档案，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文档、沟通记录、验收资料、影像资料等）进行整理、归档，确保资料完整、可追溯，且需在项目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将全套档案交付甲方。

七、服务标准

（一）乙方提供的服务需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规范及省市相关规定要求，同时满足本合同约定及招标采购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、澄清（承诺）函中约定的服务标准。

（二）乙方需按照甲方书面确认的服务内容、方案及要求完

成全部工作，确保服务成果无质量瑕疵，能够满足大会正常举办及甲方后续使用需求。

八、知识产权

（一）本项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知识产权（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商标权、专利权、技术秘密等）归甲方所有，乙方仅享有在本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的使用权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，不得自行或授权第三方使用。

（二）乙方保证其在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软件、技术、物料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，如因第三方主张知识产权侵权导致甲方遭受损失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、诉讼费、律师费等

九、保密规定

（一）甲、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，需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（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、个人信息、项目数据、合同条款等）及其他秘密资料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。

（二）任何一方违反本保密规定，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，需赔偿因泄密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、间接损失、诉讼费、律师费等）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（包括民事责任、行政责任、刑事责任）。

（三）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，双方仍需履行保密义务。

十、验收

（一）本项目验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审计费、检测费、专家评审费等）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后，需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，并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结报告、专项审计报告、影像资料、宣传报道清单等）。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及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对资料完整性进行审核，资料完整的，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；资料不完整的，甲方需书面通知乙方补充，验收时间相应顺延。

（三）验收合格的，双方签署《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》，该验收单为确认乙方完成服务的最终依据；验收不合格的，甲方需书面通知乙方，明确不合格事项及整改要求，乙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，如乙方未按时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（四）验收依据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本合同及附件、补充协议；

2.招标采购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（承诺）函；

3.国家、行业及省市现行相关标准、规范；

4.甲方书面确认的服务方案、变更通知等文件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本合同未尽事宜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、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或未按时完成服务的，甲方会同监督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（一）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（或合同专用章）之日起正式生效。合同生效后，甲、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，全面履行合同，违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二）合同变更

本合同的任何变更、补充，均需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（三）合同终止

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届满，且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内容、甲方支付全部款项后，本合同自动终止。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，经另一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期限内仍未改正的，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，终止通知送达对方之日起合同终止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，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，但需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提供有效证明。

（四）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五）其他

1.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若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，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　方：西安市科学技术局（盖章）	乙　方：西安万国博览集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地址：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09号市行政中心2号楼7层	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汇鑫中心A座901室
邮编：710018	邮编：710000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被授权代表：	被授权代表：
电话：029—86786640	电话：029—81029564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61050192090009991949
日期：2025年10月23日	日期：2025年10月23日